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淨利潤較2025年同期下降約20%至25%，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較2025年同期下降約60%至70%。本公司認為上述變動的主要原因是：(1)受遞延所得稅費用變動及當期應納稅收入上升影響，所得稅費用由2025年上半年的轉回轉變為2026年上半年的計提，導致淨利潤下降；(2)2026年上半年信達地產預計同比大幅減虧，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虧損同比大幅下降，導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下降。

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堅持聚焦主責主業，針對不良資產處置、問題機構紓困和企業重組重整等重點領域，有效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持續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提升資源配置效率，加快資產處置回現，強化全面風險管理，保障資本充足水平和流動性安全邊際，在保持經營總體穩定的同時，合理管控經營成本，稅前利潤實現穩健增長。本公司將堅決貫徹落實中央決策部署，圍繞金融五篇大文章，立足金融救助和逆週期調節功能，充分發揮防範化解風險、服務實體經濟作用，堅定不移走好中國特色金融資產管理公司高質量發展之路。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評估作出。有關資料未經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且可能需要作出修訂。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經審閱的具體財務數據將在本公司於2026年8月底之前發佈之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中詳細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宋衛剛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曾天明先生、張忠民女士及王坤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史翠君女士、王中澤先生及王鵬程先生。